



布谷飞过的大地

王次勇

“忙收忙种，割麦点豆。”记得过去每到布谷鸟的四声歌谣响彻原野的时候，“三夏”就热火朝天地到了。

“三夏”到了，大地便被动员起来了。广播里总会响起战“三夏”的紧张号令，乡村的土墙上贴满了诸如“龙口夺粮，颗粒归仓”“抢救抢种抢农时，三夏会战夺丰收”“男女老少齐上阵，不误农时保三夏”的标语。那时，农村的学生会放暑假，一些机关干部也会头戴草帽，手持镰刀，走进田间。“三夏”是夏收、夏种、夏管三个紧紧相连的农事阶段，虽不是节气，却比任何一个节气都更牵动人心。它始于小满，贯穿芒种，决定着全年的收成，关系着家家户户的饭碗。

“大忙”二字，道尽了“三夏”的全部。其中的苦与甜，愁与乐，失与得交织在一起，让大地愈发鲜活和丰盈。

麦收是“三夏”的重中之重。收麦如救火，片刻放松不得。我们生产队的队长在那几天几乎寸步不离麦田，他挨个地块查看麦子的黄熟程度，盘算着哪块地该早开镰，哪块地可以稍缓。队长胸前总挂着一个砖头大小的红牌收音机，从东岗到北坡，走到哪儿带到哪儿。收音机用红布绳系着——据说能辟邪，他很在乎，就如他走夜路要揣着一段刻有“宝塔镇河妖”的桃木棍一样。收音机是用来听天气预报的。麦收时节，天气至关重要。晴热无妨，但若风雨突至，麦子倒伏、霉变，到口的粮食就要大打折扣。老天有时掌握着丰产、减产或者绝产的权力，要时刻盯着他的脸色才行。队长听天气预报时，会正襟危坐，凝神静气。旁听的社员也要屏住呼吸，谁要乱嚷嚷，队长会骂一句：“吃不吃‘人粮食’！”——这是他的口头禅。

那收音机确实管用。有一回，麦子打出来刚晾在场里，就来事了。半夜，队长急促的哨音和嘶哑的喊声惊醒了暗夜：“老少爷们，天气有变，雷暴雨快来了，赶紧去敛麦！”队长还着重补充了一句：“不吃‘人粮食’的不用去。”最后那句话很灵——是人哪能不吃粮食？很快，全队男女老少揉着惺忪的睡眼涌向麦场，手忙脚乱地将麦子聚拢、装盛，再运进茅棚里。我也端着小簸箕跟在母亲身后敛麦。马灯旁的队长则赤着脚，光着脊梁，将手中的木锨抡得飞也似的。他还不时呵斥几个偷懒的人：“还吃不吃‘人粮食’？”可那一夜，雷暴并未降临，远方只闪了几个电光，响了几声闷雷，刮过几阵潮风便偃旗息鼓了。次日，疲乏不堪的社员还得连续作战，将麦子重新摊开。有人就揶揄队长“听风就是雨”，队长却梗起了脖子：“雷暴雨真来了！早晨广播里说了，下在几里外了，那边正在抗洪救灾呢。大家别嫌我折腾，要知道吃到嘴里的才是粮食！”

整个“三夏”，社员们足踩热土，背灼烈日，挥汗如雨，茶水需要及时供上。队长指派我的母亲专门送茶，说是照顾干部家属。其实，这“照顾”另有缘由——父亲曾帮队里买过紧缺的化肥。母亲对这个安排很是感激，不是为躲懒，而是为能照看我，免得我疯跑不省心。



其实在我们这里，真正称作茶的仅有砖茶，产自南方，那茶黑褐如铁，代销店有卖，但无人问津，蒙尘已久。母亲的“茶叶”属于就地取材，采自桑树和梨树，称为大叶子茶。乡谚云：“三片桑叶两片姜，换得夏日一片凉。”又云“咕咚咕咚全喝光，喉咙不痒嗓门亮”，即指这茶的好处。这是乡间最好的清饮了。

送茶的活儿算不上累，却很繁琐。采叶须趁晨露未干，淘洗要经清水三遍，叶子要撕成数片，煮茶需先武后文，方能使桑茶浑厚如大地，梨茶清冽如山泉。我会爬树，自然成了母亲的小帮手。“三夏”之时，桑树枝繁叶茂，浓荫如盖，桑葚也熟了。我攀上枝头采叶，会摘些桑葚，把唇齿染得格外鲜艳。母亲也会顺手丢一些葚子到锅里，让茶汤多了一丝甘甜。

一根扁担挑着似火的骄阳，两个红陶罐子装着田间的渴望。送茶要走好几里路，沉甸甸的担子压在母亲肩头，一颤一颤的，吱嘎作响。我跟着母亲，挎着篮子，里面几个粗瓷大碗叮当着互致问候。一路绿草萋萋，野花灿灿。我会趁着母亲歇足时折上几朵，让篮子芬芳，让扁担开花。布谷鸟在头顶掠过，那高门大嗓，招引着我将手拢成喇叭状，和它一问一答：布谷布谷，你在哪？俺住山后。你吃什么？俺喝稀粥。你穿什么？破衣烂裤。小孩多大？还没媳妇……母亲笑着，脚步也轻盈了许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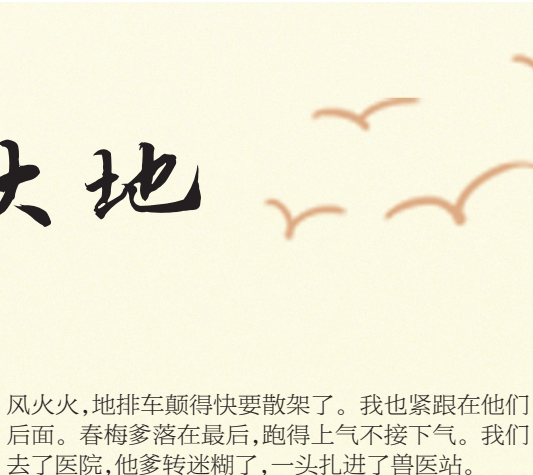
远远望见茶水的挑子晃悠悠地来了，社员们顿时像久旱逢雨的禾苗，纷纷直起腰，雀跃着向我们招手。扁担还没落地，他们就围拢过来，嘻嘻着抢碗，打闹着争茶。队长嫌乱，便要他们猜拳定输赢，胜者先喝。在“锤子、剪刀、布”的一伸一合中，田野间迸发的哄笑此起彼伏，驱散了炎热和苦累。

夏种送茶时，母亲跌过一跤。那次母亲跌得不轻，双膝都摔破了，鲜血淋漓。罐子滚出老远，好在没破，但茶水洒了大半。母亲随手抓了把干土敷上伤口，便又踉跄着把茶水挑到了地头。看着喉咙冒火的乡亲，母亲满眼歉疚，说：“茶少了，我回去再煮上两锅。”队长却摆了摆手：“大嫂，不用再送了。今天我们提前收工。”

“忙乱忙乱，摔碟打碗。”布谷鸟的叫声有时也会荒腔走板。“三夏”让人们的脾气变得像晒焦的麦秸，一点就着。拌嘴、吵架成了家常便饭，心气小的甚至容易走极端。队长安排农活之余，总不忘提醒：“各家各户要把农药瓶子收好，别留祸根！”可这话说完没几天，春梅姐就出事了。

春梅姐长得白净，上过初中，是村里少有的“墨水姑娘”。她爹满心想让她嫁个“吃公粮”的，可春梅的眼神儿却热辣辣看向了邻村的一个小伙子。两村交界的麦秸垛那儿，麻雀没少听了他们的悄悄话。她爹知道后，气得直跺脚，可春梅却是铁了心。“三夏”大忙，他爹又累又气，喝了几盅酒就又数落她，话越说越重。春梅恼了，抓起墙角瓮里的敌敌畏瓶子，决绝地喝了下去。

送春梅姐去公社医院的是队长和几个壮劳力。他们是丢下农活跑过来的。几个人一路上风



风火火，地排车颠得快都要散架了。我也紧跟在他们后面。春梅爹落在最后，跑得上气不接下气。我们去了医院，他爹转迷糊了，一头扎进了兽医站。

公社医院救治喝农药的很有经验，“三夏”期间，只要看到狂奔而至的地排车，医生就知道又有服毒的了。他们话不多说，直接就在地排车子上施救。队长让他们掰开春梅姐紧咬的牙关，按住四肢，配合医生灌药。春梅挣扎着：“我就是想死！我不想活了！”然而，医生在灌了几百药水后，突然停了下来——被救的人没有任何中毒迹象。春梅姐在经受了“抢救”的折磨后，也终于无力地坦白了：“我喝的是酱油兑的凉水，吓唬俺爹的。”队长听了，甩头就走：“这三夏大忙的，净添乱！”

玉米苗蹿到半人高时，春梅姐出嫁了，对象正是邻村的那的小伙子。送亲时是我抱的鸡，坐的还是那辆送她去医院的地排车。

麦子割了，麦子又种了。麦子种了，麦子又割了。

不管岁月如何变迁，布谷鸟总是如约而至，它用亢亢的鸣叫播撒着消息——“忙前忙后，麦子熟了。”

麦子熟透——幸福又打来视频电话。他是队长的儿子，比我小很多。他很有出息，大学毕业后，在大城市里打拼，后来做了外企的高管，年薪高得令人咋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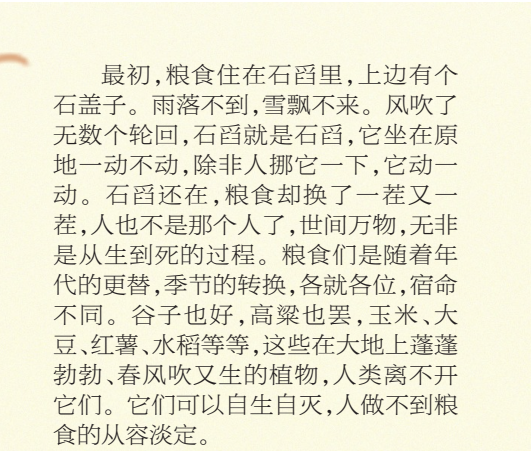
他是在老家给我打的视频，里面有我熟悉的屋舍、小院，还有佝偻着身子的队长老两口。算来他们都已近年八夏了。

时值“三夏”，幸福回来肯定是为收麦的。这种情况已经持续了好几年。队长家原有三百多地，老两口年龄大了，实在干不动了，才将大部分流转，留下的是无法机耕的二分山地。老两口十分珍惜这块小小的山地，坚持自己种，因为他们觉得唯有这样才紧贴地气。至于收割，则交由了儿子。幸福虽不情愿，但只能尊重父亲的执着，尊重也算是一种孝吧。其实，幸福每次驱车回来，麦子的收成连油费都不够。

每次收麦，幸福都会拍上一些短视频，上传后播放量出奇地高。视频里，幸福穿着雪白的短袖衫，骑着三轮车子在拉麦子；老队长指挥着幸福开着宝马车一圈一圈地轧场；老太太弯着腰在田垄里拾捡麦穗；老队长“不吃‘人粮食’”的口头禅仍在重复；还有已当上祖母的春梅姐牵着孙子的手在回娘家。在幸福的镜头里，乡村的“三夏”已经平淡如水：布谷鸟殷勤的问答邀请却无人回应；城里人在采摘园里秀着各种姿势摆拍；空旷的田野里农机在突突地孤军奋战；无人机在地头升起，融入“低空农业”的群列；干干净净又空空荡荡的村子里，几位老人在“禁止焚烧秸秆”的条幅下打着盹……

这次视频，主要是队长老两口多年没见过我了，想跟我说说话。末了，老太太颤巍巍地端出一碗水，凑近镜头，亲切地对我说：“孩子，喝口吧，还记得吗？大叶子茶。”

那一刻，我的双眼被这清冽的茶水完全润湿。



最初，粮食住在石舀里，上边有个石盖子。雨落不到，雪飘不来。风吹了无数个轮回，石舀就是石舀，它坐在原地一动不动，除非人挪它一下，它动一动。石舀还在，粮食却换了一茬又一茬，人也不是那个人了，世间万物，无非是从生到死的过程。粮食们是随着年代的更替，季节的转换，各就各位，宿命不同。谷子也好，高粱也罢，玉米、大豆、红薯、水稻等等，这些在大地上蓬蓬勃勃、春风吹又生的植物，人类离不开它们。它们可以自生自灭，人做不到粮食的从容淡定。

我熟悉一粒玉米，应该是在八岁起。那一年，庄稼快收割了，玉米棵刚刚抽出嫩生生的玉米穗子，一场冰雹来不及告诉南河屯的人，就五马长枪地闯了进来。玉米棵一开始是站着看世界，冰雹一来，玉米棵们像被谁踢了双腿，统统跪在地上，跪着的姿势，像极了做错事的孩子，被罚跪搓衣板。这个时候，玉米满目疮痍，留下半条命的玉米，深刻意识到自己余生不可能再站起来了。换而言之，玉米等候不到五谷丰登，以及甜蜜温馨的爱情。父亲面对一地的残茬，欲哭无泪。他弯下腰，十分小心、虔诚地扶起一棵一棵玉米。父亲谨小慎微的样子，仿佛一把刀子切割我的灵魂。有那么一刻，阳光在滴血，人间怎么有了泪流？一抹月光倾泻在原野，父亲没有回家，母亲来喊了多次，叫父亲回去吃饭。父亲依然沉默着，不说话。天地间，唯有玉米棵发出的“沙沙、沙沙”声。几只鸟在高处鸣唱，月影婆娑，起雾了，远山被罩在一片朦朦胧胧的白纱雾中。

上天没有绝人之路，父亲的坚持，让三分之二的玉米棵重新站立，咬牙活着。那一夜，月亮偏西，父亲拖着疲惫的月影那腾回院子，轻轻推开虚掩的木门，带进来一阵微凉的寒气以及玉米棵的清香。躺在炕中间的狸花猫急忙迎了上来，贴着父亲的手蹭来蹭去，伸出舌头舔父亲的脸。父亲不久就发出了高一声低一声的呼噜。我和弟弟枕着父亲的鼾声，那个夜晚睡得分外踏实，梦里都是金灿灿黄澄澄的玉米。

我是七零后，唐山大地震那年秋天，我清楚地记得，家里的粮仓很干瘪，为数不多的玉米穗子可怜巴巴地趴在玉米秸秆扎成的粮仓里。我睡觉的东屋，炕梢卧着半袋面，十几斤大米盛在瓦罐里，一筐土豆，半筐子红薯，一葫芦瓢高粱米，一饭盒小米，五斤黏黄米。这是一家人一年的口粮呢。父亲整天愁眉苦脸，坐在门槛上抽旱烟叶子，一抽一个不吱声，几次三番叮嘱母亲，坛子里的咸猪肉，节省着吃，那点大米、白面来人待客吃。难为母亲了，她每天要计划着吃什么、做什么。玉米派上了大用场，早晨一盆玉米碴子粥，就着萝卜咸菜条子；中午，大瓦缸腌渍的酸菜，柴火炖一锅，锅边贴一圈发面饼子；猪大油舍不得吃，母亲炼一点“咸肉滋啦”烧菜。清汤寡水的不要紧，填饱肚子就是幸福。晚饭吃中午剩下的或者擀饸饹面，白菜帮子炆的汤。吃得肚子咣当咣当，不到两小时准饿得咕咕叫。

前院的三伯家有大大、白面馒头吃，他们家的闺女大夏、二菊和我们在一块玩，常常在快吃午饭时从家里叼出一个馒头，白花花的麦香诱惑得我直流口水。你不给吃吧拉倒呗，偏偏眼馋人。大夏捏一块塞嘴里，斜着眼向我挑衅，嘴里发出吧唧吧唧声。他家二菊更坏，掐一坨馒头送我嘴边，说，张嘴，喂你吃。我信以为真，张开嘴，贪婪地眯着白雪似的馒头，二菊突然将手一缩，那一坨馒头跑进了她的嘴里，咯咯咯，咯咯咯，笑得前仰后合，笑得理直气壮，似乎我就该让她们欺负。这还没完，二菊拧一块馒头，递给弟弟，吩咐他张嘴吃。弟弟眼睛眯成一条缝，二菊一个惊天霹雳，将弟弟手中的馒头打落到地上，馒头滚出去好远，接着，她照着那坨馒头好一顿踩，踩得黑黢黢的，沾着泥土和唾沫。

弟弟火了，弟弟怎么能没有脾气，他不惯着二菊，抓起路边一块石头，朝二菊砸了过去。好家伙，二菊的脑壳出血了，她捂着脑壳呜呜嚎嚎，我拉起弟弟就跑。三伯三娘怒气冲冲找到我家，要我父母赔偿二菊的治疗费。父亲勃然大怒，抓起笤帚满大街找我们姐弟，找了上街找下街。附近的玉米地、杨树林、南河、青山，该找的都找了，父亲无功而返。日头下山了，我们躲在房前的一块臭姜地里大气不敢出。一股尿骚味袭来，我低头一看，弟弟吓尿裤子了。鸟儿归巢，草木也累了一天，进入睡眠状态，我俩都很饿，谁也不敢回家。世界安静得很，落根针也能听得见。

这时，有人在地头压着声音说，回家吧，你爸消气了。我听出是母亲的声音，就是说母亲说服了父亲，我们可以回家了。回到家，我联手跟脚进了屋，不敢出声。桌子上摆着一盆玉米碴子粥，一盘子绿皮萝卜，一碗母亲做的大豆酱，几根红薯，一钵子萝卜饽饽，一盘炖酸菜。我肚子叽里咕嘟叫，弟弟按捺不住，拿起碗盛了一碗玉米粥，大口大口吞咽。我用眼角余光扫了一眼父亲，他倚在被垛上看一本书，是浩然的长篇小说《艳阳天》。父亲有一个习惯，捧起书就没了脾气。我使劲吞了一下口水，顾不得三七二十一，旋风筷子，铲车嘴，一顿猛造，酸菜盘见底了，玉米碴子粥也所剩无几，大酱碗被抹得像狗舔了似的。反正，那一顿饭，我们俩吃出了龙虾鲍鱼的大餐豪气。时隔多年，每次想起那一个场景还忍不住吧唧嘴，呼吸都是玉米碴子粥、萝卜的清香味儿。

对一粒粮食的深情，我们这代人还存有一些深深浅浅的记忆。九零后、零零后大概没有多少印象。他们甚至不会种玉米，不知道如何收割庄稼，什么土质种什么作物。包括我的儿子，九六年出生的，虽然年少时光在村庄度过，但自从住进城市，十年过去了，孩子基本不回老家，即便回去一趟，也是各种不习惯。他乡的烟火与儿子拉开了距离。不仅仅是孩子那一群人回不来了，我们这一茬又哪里回得来？

说到粮仓，我在读小学六年级以后，家里就添了一个大件——铁铸的粮仓，长方形，棱角分明，父亲赶着大马车，从八里路之外的镇子拉回家的。好多人来看热闹，互相攀谈着各自的铁粮仓，谁家的更魁梧雄壮，谁家的威武气派。父亲也不甘示弱，要知道这铸铁粮仓的过程，父亲是一丝不苟，一颗螺丝钉都要分析来分析去，性价比高才买。粮仓嘛，与给人建一座大房子没什么本质区别。粮仓是玉米、谷子、高粱等农作物的房子，不可以麻痹大意。铁粮仓一身铠甲、满腹金黄，堂堂正正地坐在院子里。粮仓左边是一棵梨树，右边是一棵枣树。父亲母亲唯恐怠慢了粮仓，给它最好的陪伴。无论梨树、枣树还是天上的明月，在特定的时间，必然为粮仓带来轻风细雨、鸟语花香。父亲又将大黑狗安排在粮仓下面，替粮仓看家护院。一年四季，一日三餐，粮仓被一点一点掏空，又在等待了大半年后囊中富足、五谷丰登。一个院子一个院子走过去，你会欣喜地发现，粮仓越来越多，粮食越来越多。那种揭不开锅盖的日子一去不复返。

父亲却一如既往，对一粒米有着山海一样的深情。母亲会在每一顿饭结束时，小心翼翼捡起遗落在桌上或者碗底的米粒，津津有味地咀嚼一下，沉浸式地回味着，也许是米香，也许是那一段段令她终生难忘的时光。

潜移默化地，我也学会了节俭、善良，并在外面吃饭时大大方方把剩菜打包带走。

眼下，粮仓尚在，只是掌管土地的人愈来愈少。空了半截的粮仓唯有听风沐雨，接受日月交替的转换。大部分铁粮仓已经生锈了，看着让人心疼不已。

物是人非，就连粮仓底的那条老狗也被一把土收走了。村子摇摇晃晃，眼巴巴瞅着春去秋来，大雪纷飞，不清楚明天是晴转多云，还是风雨交加。有时候，天气预报根本不准，报的是阴雨天，却阳光明媚。我能做的就是，向大地弯一弯腰，撒几粒种子，长出一片湖光春色，收获一仓子山高水长。

天下粮仓

张淑清



墙头构树

贺有德

在我住的小区里，构树显然微不足道。小区楼房，一排两栋，前后两排之间，有几十米长、几米宽的绿化带，移栽了高大的香樟、玉兰和雪松，不高不矮的桃树、罗汉松和红榿木，还有低矮的铁树、万年青。地上抬头，楼上低头，花草树木，高高低低，层层叠叠，望之养眼，亦怡神。有事没事，小区里闲逛，有时遛狗，有时散步；或者，在绿化带的小圆石墩上静坐，休闲。这也成了我的生活常态。

构树似乎不入流，随处落地生根，从不奢望被人移植跻身绿化带，纵然无人理睬，也自顾自生长，生机勃勃，似乎碾压这个小小植物王国的花草树木——我的目光，开始被构树吸引。

某日，在楼下拐角处，偶然遇见一株不起眼的小构树，叶子像人的手掌张开到极致，三根大“手指”两头伸张，中间收缩呈弧形凹进去，进化成自然美图案。叶面碧翠绿，绿得似乎有液体缓缓流动。从此，下楼休闲，构树是必须看的，看这个被人遗忘的美丽的图案。

又某日，在香樟树下圆石桌前石墩上静坐时，忽然发现“新大陆”：在水泥球场东南角，高压线柱子底部，一株构树分枝散叶，枝繁叶茂，俨然小区的保护神，环抱着柱子，守护着小区。这株构树形体高大，绿叶宽阔，风里雨里，低调却又满身精气神。之前所见的小构树，纯粹的烘托了。这株构树，气势不输三层四层甚至五层楼高的香樟、玉兰和雪松。从此以后，小区散步，必去柱子面前，与这株构树面对面，顺时针，逆时针，环绕，凝视，无言。

小区四面，唯独西面没门，立着一堵高墙。下半身是石砌，足有五米高；上半身是砖墙，不低于两米。在石砌与砖墙相接的地方——也就是缝隙，竟然也长着构树，而且不止一株，有四株，看来是结伴

而来，在此安身立命。石砌，形状不规则的石块因水泥的凝聚而凝固得有规则，稳稳当当，不算光滑但是平整；砖墙，比石砌规则多了，平整得多了——构树选择了两者相接处，想来不是人为，而是天意。在这样的地方生存，比起绿化带平整的黄土，究竟艰难多少？除了构树，有谁知道？构树不择地而生，不能选择出处，选择了坚韧。

墙头构树，身居墙头，与高大的香樟、玉兰和雪松平起平坐，不再仰视。风雨侵袭，生存艰难。构树也不抱怨，仍然活得有滋有味。在小区里散步的，像我，就得仰视了，也惊讶了，也赞叹了，也敬佩了。“墙上芦苇，头重脚轻根底浅；山间竹笋，嘴尖皮厚腹中空。”构树呢？根底扎实得很。扎根石缝，深深地，牢牢地——你看构树根部，在墙头露出的部分，那样子，显然铆足了劲，吸盘似的紧紧贴在墙头。也不腹中空，从头到脚，扎扎实实，全力以赴……也许，因为那些高大的树木抢了风头；也许，因为构树不属于抢风头；也许，因为构树寻常？散步的，除了我，几乎无人喝彩，甚至视而不见——而我，每次，会在震撼中震撼……

小区楼群呈“井田状”，楼层整齐划一，香樟、玉兰和雪松也大同小异，心动的只有墙头构树。头顶烈日寒风，根底扎在石缝，枝叶却丝毫不见颓势，甚至风华正茂。构树贴在墙头上、石缝里，构树的精气神烙印在了我的脑子里。

在小区里漫游的大多是老头老太，闲逛的还是闲逛，遛狗的还是遛狗，瞎扯的还是瞎扯，静坐的还是静坐。高大的树木仍然高大，低矮的花草仍然低矮。而我的眼和心，总在寻觅什么。

又某日，一个很平常的日子，又有了一次不平常的遇见，又有了一次厚重的震撼——在堆砌、粉刷过的陡峭的石砌上，年深日久分裂出的细小的缝隙

外部，竟然“粘附”着一个厚实的树木“结节”，上面长着细嫩的绿叶。好奇地走过去一看，大吃一惊：又是构树！敢情这里曾经也是一株构树。枝繁叶茂的构树，不知得罪了谁，枝叶被砍光，只剩下一个大“结节”，无可奈何留了下来，偏偏“结节”未死，又长出了新的枝叶！

我不在此长住，有时去邻近小城，有时回乡下老家，有时在广州儿子那里，竟然不知道小区里发生过这样出人意料悲喜剧：所悲者构树饱经风霜长成大树却横遭不测，所喜者构树大难不死又重现生机。透过悲与喜，构树的生命轨迹，却让小区里的花草树木惭愧。砍伐者始料未及，我只有震撼——除了震撼，还需要什么？

这株构树的前世今生，算得上一部无人喝彩的传奇。前世，已经结束，未能遇见，不敢妄言，只能想象，但必定是与众不同的；今生，已经开始，是“返老还童”吗？生命轮回，鹤发童颜，像新生儿，开始又一段注定不寻常的生命之旅。我只能在心底祈祷：构树此生，风风雨雨之外，不再遭受飞来横祸！未来还未来，但在下一个轮回之前，我敢断言：这株构树，必将一如既往活得枝繁叶茂，哪怕无人喝彩，哪怕再遭横祸！

时间不慌不忙地流逝，小区总是小区的模样。纵然有玉兰或雪松不知何故枯死，走向生命的终点；有桃树或榿木被人砍伐，平白无故了结了生命；但构树就是构树，绝不会死了就死了，而是死而复生，如凤凰涅槃，浴火重生……

重生的构树依然无人理睬，更别说喝彩了——但是有我，有我与构树冥冥之中的遇见。在小区的人眼里，微不足道的构树遇见了我，我也遇见了构树。构树不知我，我知道构树，我为构树不为人知的生命喝彩——也许，也就够了。